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道投资”）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3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830,38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志道投资于 2025 年 7 月 7 日-2025 年 7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13.39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95%，其持有的股份由 3,042.0000 万股减少至 2,928.60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6.6195%减少至 15.9999%，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近日，公司收到志道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获悉志道投资于 2025 年 7 月 7 日-2025 年 7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800,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834%，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	------	------	---------------	-------------	-------------

志道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14.596	1,800,050	0.9834
------	--------	------------------------------------	--------	-----------	--------

注：志道投资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 13.86 元/股-15.53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志道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0,420,000	16.6195	28,619,950	15.63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420,000	16.6195	28,619,950	15.63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志道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志道投资的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志道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